附件2

# “一带一路”香港法律及仲裁服务研讨会议程

议程：

|  |  |
| --- | --- |
|  |  |
| 0830 | 开始注册 |
| 0900 | 嘉宾入座 |
| 0900-0905 | 香港特区政府驻專办主任邓家禧致辞 |
| 0905-0910 | 广西壮族自治区领导致辞 |
| 0910-0925 | 广西律师协会与香港大律师公会签署两地合作备忘录广西律师协会与香港律师会签署两地合作备忘录  【由驻粤办主任、广西壮族自治司法厅、港澳办、商务厅、投促局等出席领导见证】 |
| 0925-0955 | **主题演讲（1）：**在「一带一路」倡议下香港作为国际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中心的角色  主讲嘉宾：香港特区政府律政司署理副法律政策专员（政策事务）李秀江女士 |
| 0955-1025 | **实务分享：**香港仲裁实务分享，包括如何进行临时仲裁、申请执行内地及外国的仲裁裁决的程序、对仲裁协议和裁决迸行异议的程序及各种临时措施或财产保全措施等  主讲嘉宾：香港律师会主席苏绍聪先生 |
| 1025-1055 | **主题演讲（2）：**「一带一路」倡议下走出去的中国企业对国际知识产权必备的法律概念，以及如何避免产生知识产权纠纷  主讲嘉宾：香港大律师公会代表马锦德大律师 |
| 1055-1110 | 茶歇 |
|  |  |
| 1110-1200 | **仲裁服务专题讨论：**从「一带一路」倡议的角度认识在内地及香港进行仲裁的异同、各香港仲裁机构的特色及如何助力「一带一路」倡议，以及如何选择合适的香港仲裁机构等  **主持人：**香港特区政府律政司高级助理法律政策专员（中国法律）张秀霞女士  **主讲嘉宾：**  香港国际仲裁中副秘书长杨玲博士  国际商会（北亚地区）仲裁与ADR（替代诉讼纠纷解决）主任范铭超博士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香港仲裁中心秘书长兼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香港仲裁中心秘书长王文英博士 |
| 1200-1230 | 答问/互动交流环节（提问纸附后） |
| 1230 | 研讨会结束 | |
| 1230-1250 | 台下与主讲嘉宾交流时间 |

**「一带一路」香港法律及仲裁服务研讨会**

**提问纸**

姓名：\_\_\_\_\_\_\_\_\_\_\_\_\_\_\_\_

公司：\_\_\_\_\_\_\_\_\_\_\_\_\_\_\_\_

职位：\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

问题类型：

囗香港法律服务的优势 囗仲裁程序 囗仲裁协议

囗财产保全 囗仲截机构选择 囗知识产权

囗法律调解 囗其他，请注明：\_\_\_\_\_\_\_\_\_\_\_\_\_\_\_\_

请写下您的问题或意见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请留下您的电邮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倘若问题未能即场解答，我们将会尽量与讲者联糸并把他们的意见发到您的邮箱中，谢谢。